

香港電燈有限公司
與 2010 年凍結電費相關資料

1. 資料來源

香港電燈有限公司（港燈）是香港電燈集團有限公司（港燈集團）全資擁有的附屬公司，在香港上市。根據香港交易所的上市規則訂明，上市公司及其附屬機構均禁止對外披露任何會引致股價波動的預測。上市公司亦不宜披露任何商業敏感資料，好使在進行採購商品及服務的活動時，保障公司利益。

為配合港交所上市規則的要求，港燈集團會按慣例發表全年及半年業績報告。集團在全年及中期報告內會詳述公司營運資料，最新的二零零八年年報及二零零九年中中期業績報告，已上載於港燈集團網頁。報告亦可透過以下連結下載：

二零零八年年報

http://www.heh.com/hehWeb/InvestorRelations/FinancialReports/AnnualReports/AnnualReport2008_zh.htm

二零零九年中中期報告

http://www.heh.com/hehWeb/InvestorRelations/FinancialReports/InterimReports/InterimReport2009_zh.htm

2. 摘錄自二零零八年年報及二零零九年中中期報告的主要數據

	2008 年	2009 年	2010 電費檢討
電價 (仙／每度電)			
基本電價	116.9 仙	94.5 仙 (-22.4 仙)	94.5 仙 (不變)
燃料價條款收費	10.5 仙	25.4 仙 (+14.9 仙)	25.4 仙 (不變)
淨電價	127.4 仙	119.9 仙 (-7.5 仙 或 -5.9%)	119.9 仙 (不變)
准許回報率	13.5%-15%	9.99%	9.99%
須予呈報的售電溢利	25 億 3300 萬元 (至六月底)	17 億 5400 萬元 (至六月底) 因基本電價每度電 下調 22.4 仙，收入 下調 30.8%	凍結 2010 基本電價
燃料組合	約 85% 煤 約 15% 天然氣	約 85% 煤 約 15% 天然氣	約 70% 煤 約 30% 天然氣
煤價	高 >100 美元/公噸	非常高 >120 美元/公噸	高 但較 2009 年的水平 為低
總燃煤開支	高	非常高	較低

	2008 年	2009 年	2010 電費檢討
天然氣價	穩定 因在 2002 年簽訂 了長期合約	穩定 因在 2002 年簽訂了 長期合約	較低 因價格下降及用煤量 減低
總天然氣開支	穩定	穩定	較高 因為配合增加天然氣 發電而購買額外天然 氣的價格較高
總燃料開支（全年）	35 億 9700 萬元	較 2008 年水平為高	較 2009 年水平為高 因天然氣用量倍增， 而氣價亦較高
燃料價條款帳結餘	負 9 億 9800 萬元 （至十二月底）	負 8 億 5500 萬元 （至六月底）	較 2009 年底的負結 餘為高

3. 分析

A. 二零零九年電費檢討

新的管制計劃協議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起生效，准許回報由以往的 13.5 至 15%，下降至 9.99%。隨著准許回報率向下調，港燈將基本電費調低 22.4 仙，以致港燈在二零零九年年中期售電收益較上一年減少 30.8%。

鑑於燃料價條款帳在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底錄得巨額赤字，達九億九千八百萬元，加上煤價在二零零九年有持續上升的趨勢，故此有需要增加二零零九年的燃料價條款收費。至二零零九年六月，燃料價條款帳的負結餘仍高企於八億五千五百萬元的水平，由此可見，在二零零九年一月將燃料價條款收費調高 14.9 仙是合適的。

港燈將二零零九年的基本電費調低 22.4 仙，而燃料價條款收費則調高 14.9 仙，故淨電價為 119.9 仙，實際減幅為 7.5 仙或 5.9%。

B. 二零一零年電費檢討

二零一零年的基本電價將維持在 94.5 仙。

二零一零年的燃料組合將有重大轉變，由現時使用約 85% 燃煤及 15% 天然氣發電，變為使用約 70% 燃煤及 30% 天然氣。以同樣的發電量計，天然氣發電的燃料開支為燃煤的燃料開支兩倍以上，因此改變燃料組合會令港燈的燃料開支大幅增加。縱使預期二零一零年的煤價會下降，二零一零年的總燃料開支預料會比二零零八及二零零九年的為高。對港燈來說，要將二零一零年的燃料價條款收費維持不變是一項很大的挑戰。

為協助香港經濟復甦，並且減少對客戶的影響，港燈決定全面凍結基本電價及燃料價條款收費於二零零九年水平，即二零一零年的淨電價維持於 119.9 仙。